

## 枣庄市卫生局开展基层医疗机构清理、整顿行动

# 39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被注销

本报枣庄8月29日讯(通讯员 荆禄伟 记者 赵艳虹) 28日,记者从枣庄市卫生局获悉,自2013年4月份开始,全市组织开展为期6个月的基层医疗机构集中清理、整顿,规范医疗市场,为患者营造良好的就医环境。近日,枣庄市卫生局根据集中清理、整顿情况,对39所医疗机构因不符合设置标准等原因,注销了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据介绍,注销医疗机构的原因

分别是,有3所医疗机构因转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移交所在区(市)卫生行政部门执业登记;2所机构因撤并变成延伸执业点;25所机构擅自停业超过1年以上;6所机构不符合设置标准要求,暂缓校验期过后仍未通过年度校验;3所机构主动撤销设置。上述机构依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和《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三十四条、三十七条规定,予以注销《医疗

机构执业许可证》。

据了解,通过对基层医疗机构集中整顿,能够进一步强化市场监管,完善医疗市场退出机制,规范医疗服务行为,从而为患者营造一个良好的就医环境。

**相关条例:**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医疗机构歇业,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经登记机关核准后,收缴《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可证》。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因分立或者合并而保留的医疗机构应当申请变更登记;因分立或者合并而新设置的医疗机构应当申请设置许可和执业登记;因合并而终止的医疗机构应当申请注销登记。第三十四条医疗机构停业,必须经登记机关批准。除改建、扩建、迁建原因,医疗机构停业不得超过一年。

第三十七条医疗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登记机关可以根据情况,给予一至六个月的暂缓校验期:(一)不符合《医疗机构基本标准》;(二)限期改正期间;(三)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不设床位的医疗机构在暂缓校验期内不得执业。暂缓校验期满仍不能通过校验的,由登记机关注销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 “现场”会

28日,市中交警大队来到永安新型社区对小区30余名驾驶人开展了交通安全培训,为驾驶人能够得到警示,民警特意运来一辆事故报废车,通过对交通事故典型案例的分析、讨论,规范驾驶人的驾驶行为。

本报通讯员 张伟 鹿稳 本报记者 袁鹏 摄影报道

## 店面被拆,店内财物“被保管”

# 想拿回东西 对方却一拖再拖

本报枣庄8月29日讯(记者 李泳君 见习记者 杨兵三) 家住薛城区巨山街道办事处四季春市场从事瓜子生意的曹女士,因癌症24日前往济南复查。25日回来后,发现自己做生意的地方已经变成了一片平地,房中的钱物等也均已不见。市场管理办公室的人称她的东西,已经暂时被保管,曹女士可以随时拿回去。可是当曹女士想要拿回自己的东西的时候,对方却一拖再拖。

8月28日,四季春市场管理办公室的黄经理告诉记者,曹女士随时可以领回自己的东西。8月29日上午11点左右,曹女士打电话给黄经理,表示想要领回自己的东西。“我的账单、欠条都在两个箱子里,我想把东西拿回来行吗?”曹女士在电话中如是对黄经理说。黄经理告诉曹女士,“我现在很忙,你等我不忙了给你电话,你的东西肯定给你。”随后曹女士追问黄经理什么时候能有时间,并

表示自己因为账单、欠条等原因已经有几天睡不好觉了。黄经理则告诉曹女士,大概下午两点左右。

曹女士一直在家等黄经理的电话,到了下午两点多,没等到黄经理的电话,曹女士又耐着性子等待,一直等到了下午三点多依然没有等到黄经理的电话,让曹女士很焦急。下午四点多,曹女士最终忍不住给黄经理打了个电话。曹女士告诉记者,此时自己给黄经理打电

话索要物品时,黄经理竟告诉曹女士,他没有权限。

随后记者联系了四季春市场管理办公室的黄经理。黄经理告诉记者,曹女士随时可以取回自己的东西,只是曹女士希望在原的基础上重建她的房子,在这件事上自己没有权限。黄女士说,店面刚被拆除后,她曾几次想要拿回自己的东西,但是一直也没有拿回来。对方一拖再拖,每次都表示很忙,等有时间才能再跟他联系。

## 《百年中兴》 首发会举行

本报枣庄8月29日讯(记者 杨霄) 29日上午,《百年中兴》举行图书首发式,该书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再现了枣庄中兴公司在中国近代中国工业史的地位,并在书中首次公开了24幅珍贵资料照片。

据了解,《百年中兴》由枣庄市市中区委、区政府、枣庄学院和枣矿集团新中兴公司经过近两年的收集、整理、编写而成,由现代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正文由实业中兴、红色中兴、人物中兴、文化中兴、传奇中兴、史志中兴、未来中兴及附件8部分组成,包含38位作者(含合著的)52篇论著,本书配有191幅彩色插图,其中有24幅照片是首次公开的珍贵资料。

在《百年中兴》一书中,除了对中兴公司发展的展示,也有对枣庄市中多处著名建筑的历史渊源进行了介绍,包括白骨塔、大坟子等。书中很多枣庄当地风俗的由来也有详尽的解释,像“三六九,往外走;二五八,要回家”等俗语的由来也有全面的分析。

## 签了抚养责任 母亲拒不履行

本报枣庄8月29日讯(记者 甘倩茹 通讯员 孙红 徐博) 木石镇村民孙某和妻子郑某协议离婚后,双方约定了抚养责任。但郑某在协议离婚后,对二女儿不管不问,二女儿只好又搬回父亲处生活。

2011年4月份,木石镇村民孙某和妻子郑某协议离婚,双方约定长子、长女由孙某抚养,次女由郑某抚养。可是郑某在协议离婚后,就外出打工,放任二女儿在家,不管不问。无奈之下,二女儿就搬回父亲家里生活。三个孩子跟着父亲虽然不甚宽裕,但也很幸福。今年中考的二女儿发挥失常,考了副榜,需要交一大笔费用才能继续上学,后续还需生活费用等。孙某不忍女儿就此结束学业,借钱凑齐了学费。父亲孙某觉得对于自己来说,已经感到力不从心,于是主动找郑某要求其抚养二女儿。原来,郑某从外地回来后,买了一辆轿车在车站做载客生意,收入不错,仍不愿抚养二女儿。无奈之下,孙某来到司法所救助。

司法所干警了解情况之后找到郑某,对其进行耐心说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父母对子女有抚养教育的义务;子女对父母有赡养扶助的义务。父母不履行抚养义务时,未成年的或不能独立生活的子女,有要求父母付给抚养费的权利”。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中:“婚姻法所称‘抚养费’,包括子女生活费、教育费、医疗费等费用。”孙某的二女儿尚在校接受高中及以下学历教育,故其教育费郑某应当负担。最终郑某接受了司法所调解,表示愿意继续抚养二女儿,并补偿给孙某抚养二女儿期间的费用。

# 滕州俩村庄 “变脸”小城镇

将按照上楼不失地、打工不离家的原则进行新型农村社区规划

本报枣庄8月29日讯(记者 张冬梅 通讯员 李东洋) 当前,城乡一体化发展越来越受重视,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也被普遍看做是实现城乡一体化的切入点,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已在滕州全面展开。29日,记者从滕州市规划设计院了解到,近期的新型农村社区规划项目是针对滕州市大坞镇袁北村和单庄村进行道路两侧建筑整治。

据了解,由于这两个村庄原有的格局影响了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和社区服务业的发展,再加上建设初期缺乏相应的规划,造成了现在“只见新房,不见新村”的局面。用当地

一位村民的话说,虽然物质生活提高了,但生活环境依然停留在八九十年代的面貌。因此,滕州市规划设计院坚持尊重农民意愿,尊重民风民俗,多次组织设计人员到大坞镇袁北村和单庄村开展实地调研,从地理位置、人文历史、产业发展、建筑特色、生活习惯等方面对当地的风土人文进行了了解,并融入社区规划内容,以使规划凸显当地人文特色同时使建筑样式与周边环境协调统一,使新社区更好的符合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习惯。

据设计人员介绍,在这两个新型社区的设计上,他们除了考虑了当地的情况,还充分



新型农村社区效果图。

考虑了配套设施等内容,以全方位保障居民多方面的生活需求。“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是以城镇化的理念改造农村,但同时我们坚持做到让村民上

楼不失地,打工不离家,就地城镇化,切实保障农民的利益。”设计人员说,“我们相信改造后的袁北村和单庄村将焕然一新。”